

110 年 11 月 2 日起調整上課防疫措施

配合 110 年 11 月 1 日教育部「大專校院 110 學年度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管理指引」修正，調整本校課程防疫措施：

- 一、**80 人以上課程恢復實體授課**：自 11 月 2 日起不受人流限制，全部課程恢復實體授課，若有特殊情形可繼續線上授課至 11 月 16 日；惟自第 9 週（11 月 17 日）起一律實體授課。
- 二、**教師進行授課時**，若能保持社交距離或有適當阻隔設備，可以不戴口罩，但授課前及授課結束後仍應佩戴口罩；學生應全程佩戴口罩且落實手部消毒，上課期間禁止飲食。
- 三、**體育課應全程佩戴口罩**，但從事運動時，如師生無呼吸道相關症狀且與不特定對象均能保持社交距離，得不佩戴口罩；師生應隨身攜帶口罩，於課程期間無運動行為或運動結束後，仍須佩戴口罩。
- 四、**請師生繼續落實相關防疫措施**：
 1. 實聯制：課堂確實點名並保留學生出缺席紀錄、進入教室前請掃描教室 QR Code。
 2. 上課採固定座位、固定成員方式進行；如無法固定座位，請拍照留存，以便後續疫調。
 3. 教室應保持通風良好及定時清消，並上課使用操作設備機具須妥善消毒。